

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文件

徐幼专教〔2023〕24号

关于举办我校2023年“互联网+”大学生 创新创业大赛省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

为了进一步加强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激发大学生的创造力，提升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质量，做好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备赛工作。经研究，决定举办2023年“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赛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本次选拔赛参赛对象为我校全日制在校生及毕业五年内的往届毕业生（2018年及之后毕业的学生）。参赛学生自行组建创业项目团队，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学院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10人以内，指导教师3人以内。

二、赛制、赛道、组别

(一) 本届选拔赛设置 2 个赛道：职教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二) 职教赛道组别设置及要求

1. 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为学校的在校学生。

2. 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我校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2018 年及之后毕业）。创业组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人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 1/3。

(三)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组别设置及要求

1. 公益组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 创意组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3. 创业组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三、参赛项目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

（二）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三）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

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已获投资（或收入）1000 万元以上的参赛项目，需提供相应佐证材料。

（四）参赛项目在报名时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

四、工作要求

（一）参赛教师可多渠道进行创新创业计划书撰写学习。网络搜索或借鉴优质获奖项目。

（二）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广泛动员联系符合条件的参赛对象踊跃报名参赛，尤其发动符合条件的毕业五年内的校友和在校生组队参赛并支持获奖团队参与校赛后的集训工作。

（三）各学院要组织多种形式的如项目报名指导、商业计划书撰写、项目路演、项目训练营等双创活动，提升项目整体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坚持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教、以赛促创，将大赛的成果、经验以及所反映出来的问题反馈到教育教学过程中；以大赛为载体，促进产学研用紧密结合。

（四）鼓励教师在参赛过程中，带领学生将科研项目产业化，产生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

五、材料提交

各学院请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前将参赛项目 PPT 的 PDF 版发至教务处魏立老师处。

联系人：魏立，18086770120



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

2023 年 5 月 29 日